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0-026

债券代码：113517

债券简称：曙光转债

转股代码：191517

转股简称：曙光转股

##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产生重大影响。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依据财政部修订和发布的相关会计准则及通知，公司需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公司2020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依据相应会计准则和通知，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2017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2019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 二、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及财政部2014年1月以来修订或新

发布的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

### 三、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符合前述财政部最新发布相关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

### 四、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 （一）变更日期

新金融工具准则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适用于公司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 （二）变更具体情况及影响

##### 1. 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三类。变更后，公司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对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

该会计政策变更不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产生重大影响。

##### 2. 新收入准则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引入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将在编制 2020 年各期间财务报告时，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数据不进行调整。

该会计政策变更不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在 2020 年定期报告中披露执行新收入准则对财务报告相关项目的影响金额。

##### 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新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该会计政策变更不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产生重大影响。

#### 4. 债务重组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新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该会计政策变更不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产生重大影响。

#### 5. 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编制财务报表的要求，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调整项目如下：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至新“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至新“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该会计政策变更不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产生影响。

###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依据财政部修订和发布的相关会计准则及通知，公司相应进行了会计政策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8 日